

### 丁毅 详细评分汇总表

张世界

李飞龙

项目名称：赵桥乡王寨村农副产品加工厂房项目 (BZQC2024CG02001)

序号	投标单位	首次报价(元)	最终报价(元)	评标价(元)	资格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	排名
1	安徽加贝发建设有限公司	2438000.00	1590000.00	1590000.00	通过	通过	1
2	亳州市云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7834.69	2258000.00	2258000.00	通过	通过	2
3	安徽博恒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437143.04	2267800.00	2267800.00	通过	通过	3
4	安徽毓泽市政园林有限公司	1554650.11	1554650.11	1554650.11	通过	通过	4
5	安徽佐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79143.04	2279000.00	2279000.00	通过	通过	5
6	安徽满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95271.95	2294000.00	2294000.00	通过	通过	6
7	安徽世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4856.45	2300000.00	2300000.00	通过	通过	7
8	安徽省优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7635.65	2300655.65	2300655.65	通过	通过	8
9	安徽君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2167.79	2310008.88	2310008.88	通过	通过	9
10	安徽恒山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432569.71	2312345.00	2312345.00	通过	通过	10
11	安徽恒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6802.57	2320000.00	2320000.00	通过	通过	11
12	安徽浙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10611.75	2326523.21	2326523.21	通过	通过	12
13	安徽宏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7883.52	2326986.66	2326986.66	通过	通过	13
14	安徽邦屹科技有限公司	2426712.41	2335680.00	2335680.00	通过	通过	14
15	安徽达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87732.44	2387732.44	2387732.44	通过	通过	15

16	安徽牧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34126.65	2400000.00	2400000.00	通过	通过	16
17	安徽中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422825.59	2422825.59	2422825.59	通过	通过	17

开标时间：2024/4/8 9:00:00

## 六、成交单位排序表

项目名称：赵桥乡王寨村农副食品加工厂房项目

供应商名称	第一次报价/费率(元/%)	最终报价/费率(元/%)	供应商排序
安徽加贝发建设有限公司	2438000.00	1590000.00	1
亳州市云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7834.69	2258000.00	2
安徽博恒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437143.04	2267800.00	3
安徽毓泽市政园林有限公司	1554650.11		4
安徽佐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79143.04	2279000.00	5
安徽满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95271.95	2294000.00	6
安徽世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4856.45	2300000.00	7
安徽省优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7635.65	2300655.65	8
安徽君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2167.79	2310008.88	9
安徽恒山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432569.71	2312345.00	10
安徽恒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6802.57	2320000.00	11
安徽浙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10611.75	2326523.21	12
安徽宏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37883.52	2326986.66	13
安徽邦屹科技有限公司	2426712.41	2335680.00	14
安徽达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87732.44		15
安徽牧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34126.67	2400000.00	16
安徽中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422825.59		17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安徽加贝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亳州市高新区汤工大道与菊花路交叉口西北50米悦郡商业中心a栋4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600MA2P8E018Y 法定代表人：贺曼丽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济性质：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A04503839 有效期：2026年12月19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发证机关：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11月19日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如果是中小企业的，则适用此表，否则不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亳州市谯城区赵桥乡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赵桥乡王寨村农副食品加工厂房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赵桥乡王寨村农副食品加工厂房项目，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赵桥乡王寨村农副食品加工厂房项目（承接）企业为安徽加贝发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0 人，营业收入为 382.12 万元，资产总额为 489.45 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加贝发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8日



贺曼

## 十、采购人定标意见签署表

项目名称：	赵桥乡王寨村农副食品加工厂房项目
成交人：	安徽加贝发建设有限公司
成交价：	1590000.00（元）
工期：	个日历天
质量承诺：	
项目经理：	
意见：	
采购人：	
	年 月 日